

4-3 課程名稱及學習節數

陸、課程發展規劃與特色

一、各年級開課科目暨學習節數分配

單位：每週節數

教育階段 年級 領域/科目				國民中學			
				第四學習階段			
				七	八	九	
部定課程	領域學習課程	語文	國語文	5	5	5	
			英語文	3	3	3	
		數學		4	4	4	
		社會	歷史、地理、 公民與社會	3	3	3	
		自然 科學	理化、生物、 地球科學	3	3	3	
		藝術	音樂、視覺藝 術、表演藝術	3	3	3	
		綜合 活動	家政、童軍、 輔導	3	3	3	
		科技	資訊科技、 生活科技	2	2	2	
		健康與 體育	健康教育、 體育	3	3	3	
		領域學習課程		29 節	29 節	29 節	
校訂課程	彈性學習課程	統整性主題/專題/ 議題探究課程		有志竟「成」~生活中的 成語素養 1 聽英語歌謠說故事 1 生活美數 1	國文閱讀 1 Fun 心讀 1 生活美數 1 歷史人物 1	作文 1 進階英閱 1 數學專題研究 1 世界風情 1 生命科學 1	
		社團活動與 技藝課程		聯課活動 1		聯課活動 1	
		特殊需求 領域課程	資源	社會技巧(1)	社會技巧(2) 生活管理(1)		
			資優	研究方法(1) 資訊運用(1)	獨立研究(2)	情意發展(1)	
		其他類課程		班週會 1		班週會 1	班週會 1
		彈性學習課程		5 節		6 節	6 節
學習總節數				34 節	35 節	35 節	

備註：

1. 部定課程（領域學習課程）節數應符合課綱規定：第四學習階段 7-9 年級 29 節。
2. 校訂課程（彈性學習課程）節數應符合課綱規定：第四學習階段 7-9 年級 3-6 節。
3. 學習總節數應符合課綱規定：第四學習階段 7-9 年級 32-35 節。
4. 校訂課程（彈性學習課程）包含跨領域統整性主題/專題/議題探究課程，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，特殊需求領域課程，以及本土語文/新住民語文、服務學習、戶外教育、班際或校際交流、自治活動、班級輔導、學生自主學習、領域補救教學等其他類課程。